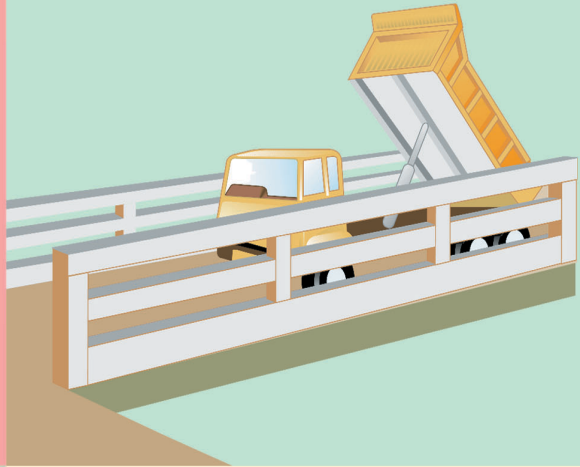


臨時傾卸碼頭 工作安全指引



臨時傾卸碼頭 工作安全指引

本指引由勞工處職業安全及健康部印製

本版 2002 年 11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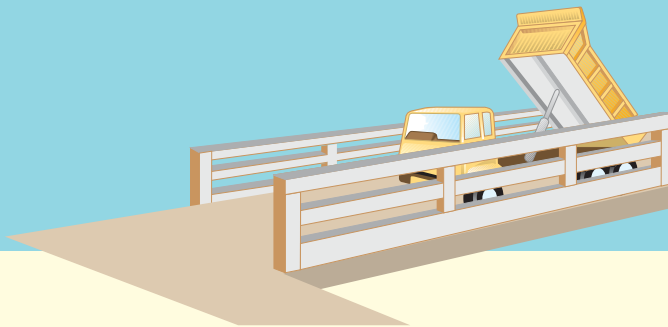
本指引可以在職業安全及健康部各辦事處免費索取。有關各辦事處的地址及查詢電話，可參閱勞工處網站 <http://www.info.gov.hk/labour/tele/index.htm>。

歡迎複印本指引，但作廣告、批核或商業用途者除外。如需複印，請註明錄自勞工處刊物《臨時傾卸碼頭工作安全指引》。

目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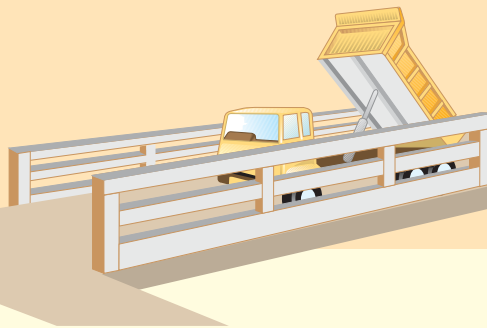
	頁
1. 引言	4
<hr/>	
2. 臨時傾卸碼頭的安全設施	5
2.1 制動欄	5
2.2 防護屏障	7
2.3 小凸面	9
<hr/>	
3. 臨時傾卸碼頭的設計	10
<hr/>	
4. 臨時傾卸碼頭的建造	12
<hr/>	
5. 臨時傾卸碼頭的使用和維修	13
<hr/>	
6. 資料查詢	15
<hr/>	

1. 引言



- 1.1 在這份指引內，「**臨時傾卸碼頭**」指從海邊高處伸出去的臨時懸臂式平台，用以方便泥頭車把物料卸下到海面的躉船上。傾卸碼頭倒塌或車輛越過傾卸碼頭的邊緣而倒下都有可能引致嚴重意外，導致人命的損失、車輛／躉船的損毀及工程進度受到延誤。傾卸碼頭缺乏穩定性、錯誤的定位和不足的邊緣防護設施，都是導致這些意外的普遍原因。
- 1.2 這份指引扼要說明在香港使用臨時傾卸碼頭的安全方法。它的讀者對象為承建商、地盤管理人員、泥頭車司機、工程師和業內有關人士。

2. 臨時傾卸碼頭的安全設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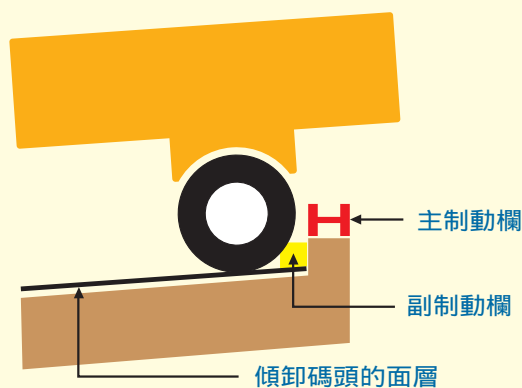
泥頭車司機在把物料卸下到海面的躉船上前，需把泥頭車後退至接近臨時傾卸碼頭的末端。泥頭車在駛至臨時傾卸碼頭的末端時，如司機仍未能將車停下來，車輛便會越過碼頭的邊緣而墮進海裏。為了預防這些意外，臨時傾卸碼頭應有以下安全設施。

2.1 制動欄

2.1.1 制動欄是傾卸碼頭面層上的墊塊或屏障，用以防止泥頭車翻過碼頭邊緣。制動欄可由鋼構件、鋼板樁或混凝土墊塊等造成。

2.1.2 在臨時傾卸碼頭的末端應該設置主制動欄。主制動欄應該有堅固的結構，能夠承受泥頭車在後退時產生的衝力。主制動欄凸出傾卸碼頭面層的高度至少應大於泥頭車後輪直徑的一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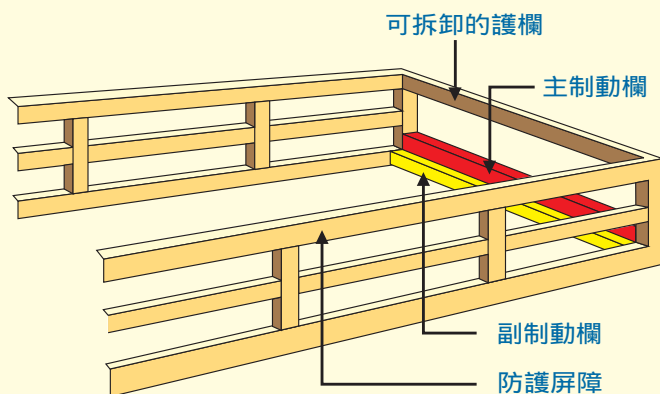
- 2.1.3 為預防泥頭車後退時撞毀主制動欄，應該在主制動欄的正前方同時設置副制動欄。副制動欄起着緩衝的作用，保護主制動欄，使其免受直接撞擊。副制動欄亦應該有堅固的結構，能夠承受泥頭車在後退時產生的衝力。副制動欄如有損毀，應該即時予以修理或更換。
- 2.1.4 除非已妥為設置主制動欄和副制動欄，否則不應使用臨時傾卸碼頭。主制動欄和副制動欄應該塗上明顯的顏色，讓泥頭車司機可以在泥頭車碰到制動欄前停車。



安裝在臨時傾卸碼頭上的主制動欄及副制動欄

2.2 防護屏障

2.2.1 在可行範圍內，應該在臨時傾卸碼頭的邊緣設置防護屏障。防護屏障的主要作用，是防止在傾卸碼頭上的泥頭車翻過碼頭邊緣而墮進海裏。防護屏障應該有堅固的結構，能夠承受行駛中泥頭車的衝擊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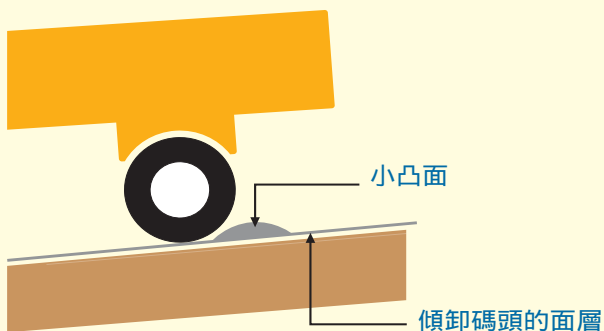


安裝在臨時傾卸碼頭上的防護屏障

- 2.2.2 除了在傾卸碼頭末端安裝制動欄外，不論是甚麼原因，如果有人需要進入臨時傾卸碼頭，碼頭末端更應設置堅固的護欄。護欄可為供人進出或搬運物料或為有關工作的其他目的，按所需的時間及程度移去或暫不架設，惟須在該段時間屆滿後在切實可行範圍內盡快回復原位或架設。
- 2.2.3 為防止有人墮海，傾卸碼頭兩側的防護屏障和末端的護欄高度，應該在碼頭面層之上900毫米與1 150 毫米之間。就在中間的一條護欄而言，其高度不得低於450 毫米，亦不得高於600 毫米。
- 2.2.4 除非已妥為設置防護屏障，否則不應使用臨時傾卸碼頭。防護屏障應該塗上明顯的顏色，作為提示泥頭車司機傾卸碼頭的寬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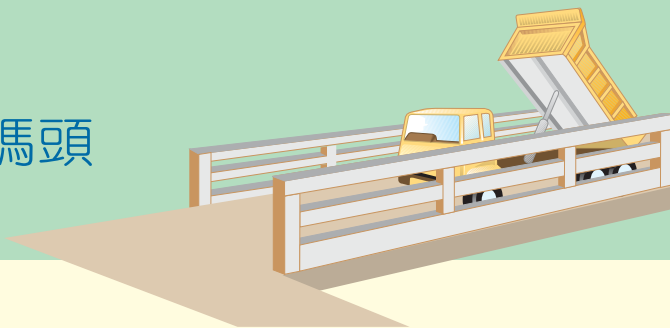
2.3 小凸面

- 2.3.1 在臨時傾卸碼頭的面層上可以安裝小凸面，提示泥頭車司機泥頭車已後退至接近制動欄的位置。小凸面之設計須足以令泥頭車司機在泥頭車輾過小凸面時，感覺到小凸面的存在，但該小凸面的設計並不會構成任何危險。
- 2.3.2 小凸面一般安裝在泥頭車後退至臨時傾卸碼頭末端時其前輪或後輪正後方的位置。
- 2.3.3 小凸面可以幫助泥頭車司機把泥頭車停在適當的位置，以便卸下物料。在決定是否必須在臨時傾卸碼頭上安裝小凸面時，應該考慮各種因素，包括地盤情況、傾卸碼頭的設計和所採用的泥頭車種類等。



安裝在臨時傾卸碼頭上的小凸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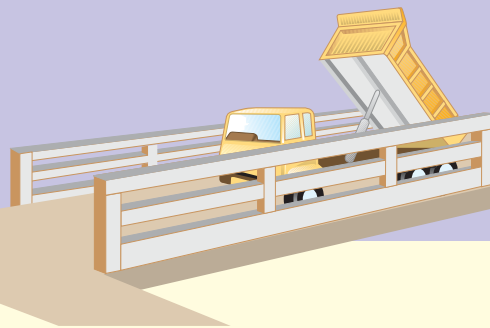
3. 臨時傾卸碼頭的設計



- 3.1 承建商須確保臨時傾卸碼頭的設計符合安全要求。承建商應該聘用一名合資格工程師設計臨時傾卸碼頭。要成為設計臨時傾卸碼頭的合資格工程師，應該曾接受適當的訓練和具備足夠的經驗，並在結構力學和結構設計方面有足夠的知識。
- 3.2 合資格工程師應該擬備一套指引，以圖紙及規格的方式，列明臨時傾卸碼頭的構架布置，定位尺寸和建造詳情，並清楚顯示臨時傾卸碼頭的安全設施。
- 3.3 合資格工程師應該根據建築事務監督發出的有關工作守則或同等標準，以書面證明臨時傾卸碼頭、其制動欄和防護屏障的強度和穩定性符合要求。
- 3.4 臨時傾卸碼頭應該有足夠的作業空間，以配合泥頭車的大小、行駛和卸下物料時的操作需要。
- 3.5 在合理地切實可行的範圍內，臨時傾卸碼頭應設計成輕微向上傾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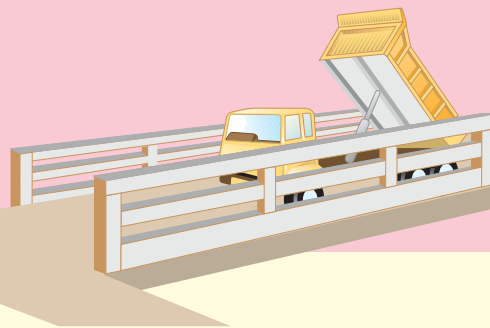
- 3.6 在合理地切實可行的範圍內，應避免突然改變與臨時傾卸碼頭面層毗鄰的地方的傾斜度。
- 3.7 主制動欄所設計的橫向負荷應該較副制動欄的為高。
- 3.8 主制動欄和副制動欄應該有獨立的承托物。同時，兩個制動欄之間的距離應該盡量擴闊，以及經過特別設計，藉以配合泥頭車卸下物料時的操作需要。

4. 臨時傾卸碼頭的建造



- 4.1 承建商須確保臨時傾卸碼頭的構造良好。承建商包括地盤管理人員應該先閱覽和明白臨時傾卸碼頭的圖紙和規格，然後才開始建造工程。承建商如對建造工程的詳情或方法有任何疑問，便應向合資格工程師澄清。
- 4.2 承建商應按照圖紙和規格來建造臨時傾卸碼頭和設置安全設施。承建商不得在事先未取得合資格工程師核證的情況下擅自更改設計。
- 4.3 如設計上受地盤實際環境限制，承建商應該與合資格工程師協調和同意設計上的修改，以配合地盤的各種限制。
- 4.4 參與建造臨時傾卸碼頭的地盤管理人員和工人均應有足夠能力，並曾接受有關訓練和具備有關經驗。
- 4.5 承建商須確保所有參與建造臨時傾卸碼頭的工人的安全。

5. 臨時傾卸碼頭的 使用和維修



- 5.1 承建商須確保臨時傾卸碼頭的安全使用和適當維修。承建商應先檢查臨時傾卸碼頭，確定碼頭已依照圖紙和規格建造妥當，並由合資格工程師證明安全，然後才准許使用碼頭卸下物料。
- 5.2 應該在臨時傾卸碼頭上豎立或在其面層上劃上交通標誌，以指示正確行車方向。如有需要的話，可以使用交通燈來控制交通流量。
- 5.3 應該妥為維修臨時傾卸碼頭及其安全設施。如發現任何欠妥之處，便應暫停使用傾卸碼頭，直至欠妥之處已予修理或清除為止。
- 5.4 所有使用臨時傾卸碼頭的泥頭車司機應持有適當的有效駕駛執照。亦應該通知他們傾卸碼頭的各項安全設施及指導他們如何安全地使用傾卸碼頭。
- 5.5 臨時傾卸碼頭的面層應在合理地切實可行的範圍內加上磨砂和保持防滑。此外，面層如有油污或濕滑廢物，應該即時清理。

- 5.6 不應把廢土/碎屑遺留在臨時傾卸碼頭上，特別是主制動欄和副制動欄附近。
- 5.7 除非臨時傾卸碼頭上建有設計及建築妥善的房間供管理員駐守，否則當泥頭車使用傾卸碼頭卸下物料時，任何人不得逗留在傾卸碼頭的面層上。
- 5.8 臨時傾卸碼頭應該設置固定的照明設備，以配合晚間工作，但這些燈光不應對船隻的安全航行構成危險。
- 5.9 承建商應該不斷監察臨時傾卸碼頭的使用情況以確保安全。

6. 資料查詢

如你對本指引有任何疑問或希望查詢其他有關職業安全及健康事宜，請與勞工處職業安全及健康部聯絡：

電話 ： 2559 2297（辦公時間外，將會自動錄音）

傳真 ： 2915 1410

電子郵件 ： enquiry@labour.gov.hk

你亦可透過互聯網絡，找到勞工處提供的各項服務及主要勞工法例的資料。本處的網址是 <http://www.info.gov.hk/labour>。



勞工處

職業安全及健康部